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家長通知書——初一年級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

敬啟者：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敬希 垂注。

1. 期末總測驗安排：本校定於 25/6(二)至 3/7(三) 舉行 2012/2013 學年期末總測驗。其中體育科及初一、二級之資訊、音樂及視覺教育科，將提前於六月中旬開始隨堂進行。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詳閱，並提早溫習。
2. 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如遇下述情況，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一天進行：
 - i. 當本澳於上午 7 時正，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
 - ii.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截至上午七時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
 - iii. 當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七時至九時發出或仍然生效。
 - iv. 詳情請參閱教青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
3. 輔助課程方面：為配合上述總測驗，本學年各項輔助課程活動將上課至 21/6(五)。
4. 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總測驗後 4/7(四)及 5/7(五) 兩天各班將按時間表照常上課，8/7(一)至 12/7(五) 一週為本校活動週，學生須按本校編排依時返校參與相關活動。(有關活動安排將於稍後另函通知)
5. 結業禮及成績表派發：本學年結業禮將於 15/7(一)上午 於本校多功能廳舉行；是日將派發各班的成績表及進行 2013/2014 學年註冊。
6. 升留級標準：凡初一年級學生，其學年各科加權後總平均分低於五十分，或年終成績達三個單位或以上不合格者均視為留級。
7. 下學年預註冊安排：本校將於 6 月中下旬為各班同學辦理 2013/2014 學年預註冊手續，屆時同學需提交已填妥及簽署之 2013/2014 學年註冊表、輔助課程選科確認表交予班主任，方完成預註冊手續，並於 15/7(一)派發成績表 當天作出確認，另外，凡非本澳居民就讀本校均需繳交學費及提交新學年有效的學生保險單據，其 2013/2014 學年註冊手續方為完成。懇請 貴家長加以配合。
8. 外校新生招考：本校將由 17/6 至 8/7 期間招收初中各級及高一年級新生，並於 9/7(二)進行新生入學考試，有關報名詳情可登入本校網頁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8331093 向本校行政輔助科查詢。

此致

貴家長 台鑒



回 條 (請於 14/6 前將回條交回各班班主任)

本人知悉敝子弟(姓名)_____，(班別)：_____，(學號)：_____，將於 6 月 25 日至 7 月 3 日期間進行期末考試，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測驗規則。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日

期：_____

高美士中葡中學

2012/2013 年度初一年級期末總測驗時間表

年級 Ano	25/6 (二) 3ª feira		26/6 (三) 4ª feira	27/6 (四) 5ª feira	28/6 (五) 6ª feira	1/7 (一) 2ª feira	2/7 (二) 3ª feira	3/7 (三) 4ª feira
	09:00	11:00	09:00	09:00	09:00	09:00	09:00	09:00
初 一 SG1	公民 EMC (60+30)	地理 GEOG (60+30)	葡文 LP (60+30)	英文 ING (60+30)	中文 LC (60+30)	數學 MAT (60+30)	歷史 HIST (60+30)	科學 CN (60+30)

期末總測驗須知

1. 期末考試之考場安排:

班級	初一智 SG1-A	初一仁 SG1-B	初一勇 SG1-C	初一愛 SG1-D
考場	204	105	203	102

- 請學生按時間表準時出席，並提早十分鐘於考場外列隊等候。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將不允許參與該科總測驗。
-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
-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座，不得擅自更換座位，否則作缺考論。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
-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交卷時一併交回。
-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離開時方可取回。
-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提電話)進入考場，違者當作弊處理。
-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
- 若發現學生作弊，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
- 監考老師派卷後，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上，然後才開始作答。
-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
-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家長通知書——初二年級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

敬啟者：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敬希 垂注。

1. 期末總測驗安排：本校定於 25/6(二)至 3/7(三) 舉行 2012/2013 學年期末總測驗。其中體育科及初一、二級之資訊、音樂及視覺教育科，將提前於六月中旬開始隨堂進行。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詳閱，並提早溫習。
2. 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如遇下述情況，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一天進行：
 - i. 當本澳於上午 7 時正，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
 - ii.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截至上午七時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
 - iii. 當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七時至九時發出或仍然生效。
 - iv. 詳情請參閱教青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
3. 輔助課程方面：為配合上述總測驗，本學年各項輔助課程活動將上課至 21/6(五)。
4. 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總測驗後 4/7(四)及 5/7(五) 兩天各班將按時間表照常上課，8/7(一)至 12/7(五) 一週為本校活動週，學生須按本校編排依時返校參與相關活動。(有關活動安排將於稍後另函通知)
5. 結業禮及成績表派發：本學年結業禮將於 15/7(一)早上 於本校多功能廳舉行；是日將派發各班的成績表及進行 2013/2014 學年註冊。
6. 升留級標準：凡初二年級學生，其學年各科加權後總平均分低於五十分，或年終成績達三個單位或以上不合格者均視為留級。
7. 下學年預註冊安排：本校將於 6 月中下旬為各班同學辦理 2013/2014 學年預註冊手續，屆時同學需提交已填妥及簽署之 2013/2014 學年註冊表、輔助課程選科確認表交予班主任，方完成預註冊手續，並於 7 月 15 日派發成績表當天作出確認，另外，凡非本澳居民就讀本校均需繳交學費及提交新學年有效的學生保險單據，其 2013/2014 學年註冊手續方為完成。懇請 貴家長加以配合。
8. 外校新生招考：本校將由 17/6 至 8/7 期間招收初中各級及高一年級新生，並於 9/7(二)進行新生入學考試，有關報名詳情可登入本校網頁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8331093 向本校行政輔助科查詢。

此致

貴家長 台鑒



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

梁祐澄

2013 年 6 月 7 日

回 條

(請於 14/6 前將回條交回各班班主任)

本人知悉敝子弟(姓名) _____，(班別)：_____，(學號)：_____，將於 6 月 25 日至 7 月 3 日期間進行期末考試，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測驗規則。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 期： _____

高美士中葡中學

2012/2013 年度初二年級期末總測驗時間表

年級 Ano	25/6 (二) 3ª feira	26/6 (三) 4ª feira	27/6 (四) 5ª feira	28/6 (五) 6ª feira	1/7 (一) 2ª feira		2/7 (二) 3ª feira	3/7 (三) 4ª feira
	09:00	09:00	09:00	09:00	09:00	11:00	09:00	09:00
初二 SG2	中文 LC (60+30)	地理 GEOG (60+30)	英文 ING (60+30)	數學 MAT (60+30)	公民 EMC (60+30)	葡文 LP (60+30)	科學 CN (60+30)	歷史 HIST (60+30)

期末總測驗須知

1. 期末考試之考場安排:

班級	初二智 SG2-A	初二仁 SG2-B	初二勇 SG2-C	初二愛 SG2-D	初二誠 SG2-E
考場	101	A206	104	216	201



2. 請學生按時間表準時出席，並提早十分鐘於考場外列隊等候。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將不准許參與該科總測驗。
3.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
4.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座，不得擅自更換座位，否則作缺考論。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
5.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交卷時一併交回。
6.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離開時方可取回。
7.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提電話)進入考場，違者當作弊處理。
8.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
9. 若發現學生作弊，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
10. 監考老師派卷後，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上，然後才開始作答。
11.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
12.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家長通知書——高一年級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

敬啟者：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敬希 垂注。

1. 期末總測驗安排：本校定於 25/6(二)至 3/7(三)舉行 2012/2013 學年期末總測驗。其中體育科及資訊科，將提前於六月中旬開始隨堂進行。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詳閱，並提早溫習。
2. 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如遇下述情況，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一天進行：
 - i. 當本澳於上午 7 時正，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
 - ii.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截至上午七時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
 - iii. 當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七時至九時發出或仍然生效。
 - iv. 詳情請參閱教青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
3. 輔助課程方面：為配合上述總測驗，本學年各項輔助課程活動將上課至 21/6(五)。
4. 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總測驗後 4/7(四)及 5/7(五)兩天各班將按時間表照常上課，8/7(一)至 12/7(五)一週為本校活動週，學生須按本校編排依時返校參與相關活動。(有關活動安排將於稍後另函通知)
5. 結業禮及成績表派發：本學年結業禮將於 15/7(一)上午於本校多功能廳舉行；是日將派發各班的成績表及進行 2013/2014 學年註冊。
6. 升留級標準：凡高一年級學生，其學年各科加權後總平均分低於五十分，或年終成績達三個單位或以上不合格者均視為留級。
7. 下學年預註冊安排：本校將於 6 月中下旬為各班同學辦理 2013/2014 學年預註冊手續，屆時同學需提交已填妥及簽署之 2013/2014 學年註冊表、輔助課程選科確認表交予班主任，方完成預註冊手續，並於 15/7(一)派發成績表當天作出確認，另外，凡非本澳居民就讀本校均需繳交學費及提交新學年有效的學生保險單據，其 2013/2014 學年註冊手續方為完成。懇請 貴家長加以配合。
8. 外校新生招考：本校將由 17/6 至 8/7 期間招收初中各級及高一年級新生，並於 9/7(二)進行新生入學考試，有關報名詳情可登入本校網頁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8331093 向本校行政輔助科查詢。

此致

貴家長 台鑒



中葡中學校長
梁祐澄

2013年6月6日

回 條(請於 14/6 前將回條交回各班班主任)

本人知悉敝子弟(姓名)_____，(班別)：_____，(學號)：_____，將於 6 月 25 日至 7 月 3 日期間進行期末考試，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測驗規則。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日 期：_____

高美士中葡中學

2012/2013 年度高一年級期末總測驗時間表

年級 Ano	25/6 (二) 3ª feira	26/6 (三) 4ª feira	27/6 (四) 5ª feira	28/6 (五) 6ª feira	1/7 (一) 2ª feira		2/7 (二) 3ª feira	3/7 (三) 4ª feira
	09:00	09:00	09:00	09:00	09:00	11:00	09:00	09:00
高一 SC1 ABC	中文 LC (90+30)	經濟 ECON (90+30)	英文 ING (90+30)	數學 MAT (90+30)	德育 DPS (60+30)	葡文 LP (60+30)	歷史 HIST (60+30)	地理 GEOG (60+30)
高一 SC1 DE		物理 FIS (60+30)					生物 BIO (60+30)	化學 QUIM (60+30)

期末總測驗須知

1. 期末考試之考場安排:

班級	高一智 SC1-A	高一仁 SC1-B	高一勇 SC1-C	高一愛 SC1-D	高一誠 SC1-E
考場	209	210	207	206	205



2. 請學生按時間表準時出席，並提早十分鐘於考場外列隊等候。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將不准許參與該科總測驗。
3.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
4.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座，不得擅自更換座位，否則作缺考論。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
5.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交卷時一併交回。
6.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離開時方可取回。
7.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提電話)進入考場，違者當作弊處理。
8.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
9. 若發現學生作弊，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
10. 監考老師派卷後，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上，然後才開始作答。
11.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
12.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家長通知書——高二年級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

敬啟者：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敬希 垂注。

1. 期末總測驗安排：本校定於 25/6(二)至 3/7(三) 舉行 2012/2013 學年期末總測驗。其中體育科及資訊科，將提前於六月中旬開始隨堂進行。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請貴家長督促子弟詳閱，並提早溫習。
2. 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如遇下述情況，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一天進行：
 - i. 當本澳於上午 7 時正，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
 - ii.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截至上午七時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
 - iii. 當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七時至九時發出或仍然生效。
 - iv. 詳情請參閱教青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
3. 輔助課程方面：為配合上述總測驗，本學年各項輔助課程活動將上課至 21/6(五)。
4. 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總測驗後 4/7(四)及 5/7(五) 兩天各班將按時間表照常上課，8/7(一)至 12/7(五) 一週為本校活動週，學生須按本校編排依時返校參與相關活動。(有關活動安排將於稍後另函通知)
5. 結業禮及成績表派發：本學年結業禮將於 15/7(一) 上午於本校多功能廳舉行；是日將派發各班的成績表及進行 2013/2014 學年註冊。
6. 升留級標準：凡高二年級學生，其學年各科加權後總平均分低於五十分，或年終成績達三個單位或以上不合格者均視為留級。
7. 下學年預註冊安排：本校將於 6 月中下旬為各班同學辦理 2013/2014 學年預註冊手續，屆時同學需提交已填妥及簽署之 2013/2014 學年註冊表、輔助課程選科確認表交予班主任，方完成預註冊手續，並於 15/7(一) 派發成績表當天作出確認，另外，凡非本澳居民就讀本校均需繳交學費及提交新學年有效的學生保險單據，其 2013/2014 學年註冊手續方為完成。懇請 貴家長加以配合。
8. 外校新生招考：本校將由 17/6 至 8/7 期間招收初中各級及高一年級新生，並於 9/7(二)進行新生入學考試，有關報名詳情可登入本校網頁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8331093 向本校行政輔助科查詢。

此致

貴家長 台鑒



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

梁祐澄

2013 年 6 月 7 日

回 條(請於 14/6 前將回條交回各班班主任)

本人知悉敝子弟(姓名)_____，(班別)：_____，(學號)：_____，將於 6 月 25 日至 7 月 3 日期間進行期末考試，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測驗規則。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日 期：_____

高美士中葡中學

2012/2013 學年高二年級期末總測驗時間表

年級	25/6 (二) 3ª feira	26/6 (三) 4ª feira	27/6 (四) 5ª feira	28/6 (五) 6ª feira	1/7 (一) 2ª feira		2/7 (二) 3ª feira	3/7 (三) 4ª feira
Ano	09:00	09:00	09:00	09:00	09:00	11:00	09:00	09:00
高二 SC2 ABC	中文 LC (90+30)	經濟 ECON (90+30)	葡文 LP (90+30)	數學 MAT (90+30)	德育 DPS (60+30)	英文 ING (90+30)	歷史 HIST (60+30)	地理 GEOG (60+30)
高二 SC2 DEF		化學 QUIM (60+30)					生物 BIO (60+30)	物理 FIS (60+30)

期末總測驗須知

1. 期末考試之考場安排:

班級	高二智 SC2-A	高二仁 SC2-B	高二勇 SC2-C	高二愛 SC2-D	高二誠 SC2-E	高二信 SC2-F
考場	A304	A305	A301	306	303	304

- 請學生按時間表準時出席，並提早十分鐘於考場外列隊等候。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將不准許參與該科總測驗。
-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
-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座，不得擅自更換座位，否則作缺考論。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
-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交卷時一併交回。
-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離開時方可取回。
-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如手提電話)進入考場，違者當作弊處理。
-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
- 若發現學生作弊，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
- 監考老師派卷後，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上，然後才開始作答。
-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
-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

